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5189

聯絡人：王亭之

電 話：04-37061355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159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ATTCH1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「心快活-心理健康學習平台」111年度推廣活動-「網住你的心」搜網競賽活動辦法1份，請貴校踴躍組隊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1年8月30日臺教學(三)字第1110082899號函轉衛生福利部111年8月22日衛部心字第111176182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

